灵修小品

6月1日——「面對人生的態度」

「我知道怎樣處卑賤,也知道怎樣處豐富,或飽足,或飢餓,或有餘,或缺乏,隨事隨在,我都秘訣。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,凡事都能作。」(腓四 12~13)

有位智者的學生活得很不快樂,常常向他抱怨人生的痛苦。有一天,智者告訴他說:「你去拿一大把鹽來。」學生把鹽拿來給老師,智者對他說:「你把鹽放入這杯水裡,喝喝看。」學生喝了一小口,立刻吐掉,智者問學生說:「味道如何?」學生皺起眉頭說:「好鹹!很苦!」

智者接著又要求他再去拿一把鹽來。智者帶著學生,走到附近的湖邊。智者指著清澈的湖水,對學生說:「把鹽放進湖水裡。」學生把手中的鹽倒入。智者見鹽溶入湖中後說: 「好,現在再喝喝看。」

學生用雙手捧著湖水,喝了一口;智者問:「這次味道如何?」學生回答:「沒有味道,水非常清涼。」智者再問:「你有嚐到鹽味嗎?」學生搖搖頭說:「沒有,一點都沒有。」

智者對學生說:「鹽就像是人生的痛苦,不論我們把鹽放入水中或湖中,鹽的份量都是一樣的,沒有多大的改變,重點在於你把它放入水中還是湖中。所以,下一次,當你感覺人生痛苦的時候,嘗試放大你的視野,不要像一杯水,要像一整池的湖水一樣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保羅得了生活的秘訣,就是無論在缺乏中、在富足時,環境的改變不影響他與主的緊密關係。因為基督是他生活力量的源頭,所以他能知足常樂。 【金句】「主啊!給我恩典,滿足於祢給我的一切!啊!不只如此,讓我為祢所給我的感到欣喜,那是我的選擇!」親愛的,持好的態度,那是你的選擇。——《生命雋語》

6月2日——「我只看我所有的」

「似乎貧窮,卻是富足的;似乎一無所有,卻是樣樣都有的。」(林後六10)

黃美廉是一位牧師的女兒。她出生時,因意外腦部神經受到嚴重的傷害。在六歲之前,她全身的運動神經和語言神經受到傷害,面部畸形,常常不受控制地流口水,還失去了說話的能力。在眾人眼裡,她就像是一個醜陋的怪物。

但她卻沒有喪失心中奮鬥的激情,她靠著無比的毅力與信仰,在美國南加州大學拿到了藝術博士,並到處現身說法幫助他人。

在一次講演會上,一個學生當眾小聲的問:「妳從小就長成這個樣子,請問你怎麼看你自己?妳沒有怨恨嗎?」這是個無心但尖銳的問題,讓在場人士無不捏一把冷汗,深怕會刺傷了她的心。

只見她回過頭,用粉筆在黑板上吃力地寫下了「我怎麼看自己」這幾個大字。她笑著再 回頭看了看大家又轉過身去繼續寫著:

- 一、我好可爱!
- 二、我的腿很長很美!
- 三、爸爸媽媽這麼愛我!
- 四、神這麼愛我!
- 五、我會畫書!我會寫稿!
- 六、我有隻可愛的貓!
- 七、還有……

這時,整個寫講會上鴉雀無聲,大家都感動得熱淚盈眶,再也沒有人多說話了!

她又回過頭來靜靜地看著大家,再回過頭去,在黑板上重重寫下了她的那句名言:「我 只看我所有的,不看我所沒有的。」眾人安靜了幾秒後,突然間,全場響起了如雷的掌 聲,與無數感動的淚水。那天,許多人因著她的樂觀與見證而得到激勵。

【默想】是啊,這樣的基督徒的人生觀很健康,也很愜意!其實,在這個世界上,每個人都有著不同的缺陷或不如意的事情,並非只有你是不幸的,關鍵在於你用怎樣的態度去看待、享受自己現下所擁有的一切。 若能這樣,即便你看「似乎一無所有,卻是樣樣都有的。」

【金句】我是快樂的人···。對我來說,單純的生活的人,才會得到快樂,而且活出生命的色彩。這樣子的單純,並不是說不要讀書,不要去爭取自己應該有的權益,而是保有稚子之心看世界。——黃美廉

6月3日——「作美好的見證」

「你為此被召,也在許多見證人面前,已經作了那美好的見證。」(提前六12)

一個動人的見證,值得深思效法。

馬可是一位年輕的話劇演員,因他堅守主日崇拜,主日當天他拒絕所有演出,為此從未 獲團隊重視,總是給他演個不起眼的小角色。馬可並不氣餒,盡力演好所擔負的任何角 色,更多是用信心禱告,讓神介入每場演出。

終于機會臨到,那是一齣莎士比亞著名戲碼,為替代一位生病缺場的主角,馬可被臨時 擔綱飾演,馬可興奮又忐忑,獻上感恩禱告後,他格外地穩定,舞台上發揮熟練的演技, 絲絲入扣,整場戲完美生動達到高峯。

隨幕緩落,劇院上下一片嘩然,掌聲雷動久久不息,按團規閉幕後,演員要聚合舞台前 向來賓致謝,那時刻難以數計的觀眾,擁上前去景仰其人。

然而,此時馬可不見了,沒人知道他的去處。他逕自走向附近一處教會,俯首屈膝謝 恩,將所有榮耀歸給主。

以至成名後,他仍隨場為主作見證。他謙稱若離了主,自己無一是處。從此馬可演藝生 涯裡,更不斷地經歷神的提攜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基督徒的生活乃是實踐神所呼召他的目的,就是在眾人面前作美好的見證。親愛的,你是否盡本分傳揚福音,並活出信靠基督的美好生活? 【金句】這世界若缺少基督,將毫無前途。因此我們必須見證基督,這世界正渴望這份由神而來的滿足。——慕迪

6月4日——「神派來的天使」

「憑著他們的果子,就可以認出他們來。」(太七16)

華理克(Rick Warren)的著作「標竿人生」(The Purpose-Driven Life)在全球銷售逾二千二百萬冊;但美國喬治亞州杜魯司市家庭主婦艾許麗·史密斯憑著這本書,讓她毫髮未損獲釋,尼可斯後來主動向警方投案。

史密斯說:「在亞特蘭大一所法院槍殺法官、速記員及法警的兇手尼可斯,在逃亡途中 闖進她家挾持她她在被挾持期間從臥室找出這本書,把其中一些章節念出來,且與尼可斯討論該書主題:神賦予每個生命的意義。」

史密斯說:「我打開那天我正在閱讀的第卅三章,開始念第一段,念完之後,尼可斯說:『等一下,你可以再念一遍嗎?』該書第卅三章的章名是「真正的基督徒如何行事」。

史密斯說:「書中提到你認為自己的人生目的是什麼,你是什麼?你被賦予哪些天份? 我問他(尼可斯)有什麼想法,他說:『我認為我的天份就是與人對談,讓別人認識我。』」

史密斯說:「我們開始對談後,尼可斯說,他覺得我是神派來的天使,在基督裡我是他姊妹、他是我兄弟,他迷了路,神把他帶到我這裡,由我告訴他,他已傷了許多人。」

「標竿人生」的副題是「建造目的導向的人生」,2002年由 Zondervan 出版社出版,至今銷售長紅。亞馬遜網路書店十四日傍晚的每小時暢銷排行榜上,「標竿人生」約為第五十名,但在媒體廣泛報導史密斯的故事後,這本書一躍而為前五名。

【默想】現代中文譯本將今天經文生動地譯成:「你們能夠從他們的行為,認出他們。」 基督徒生活的見證,就是讓四周的眾人認為他們是神派來的天使,而也羨慕成為一個基督 徒。

【金句】我們透過服事人,去事奉神。——華理克

6月5日——「願我在天堂,永遠記住你的臉」

「我又告訴你們,要藉著那不義的錢財,結交朋友。到了錢財無用的時候,他們可以接你們到永存的帳幕裏去。」(路十六9)

在一個電台訪問的節目中,訪問一位億萬富翁:什麼事讓你這一生最快樂?」

富豪說:

「我一生中經歷了四個階段,最後終於瞭解到真正的快樂。

第一個階段是累積財富和權勢,但我沒得到真正的快樂。

第二個階段是收購會升值的東西。但我愈來愈意識到,這些值錢的東西,它們的影響力是短暫的,光澤也持續不了多久。

接下來就是第三個階段,我可以主導大型方案。比如:買一整個足球隊,買一整個度假村等大型的計劃。就算這樣,我也沒有得到我想像中的快樂。

第四個階段,一位好友建議我買輪椅送給殘障人士,我馬上買了。」

但我的朋友堅持要我親手將輪椅送給殘障的兒童。我就做了…。

我親手將輪椅給那些需要的孩子們時,在他們的臉上,我看見特別快樂的光芒。我看見他們全坐在輪椅上,快活的四處轉動。很有趣…好像他們到了一個野餐的地方…。

當我要離開時,有一個孩子緊緊抱住我的雙腿。我本來試著慢慢把腿移開,但這孩子卻一直瞪著我的臉…我只好彎下腰來問他「你還需要什麼嗎?」

他的回答也完全改變了我的人生觀。那個小孩說:「我想要記住你的臉,這樣等我到了 天堂,還能認出你,並且再次謝謝你。」

那是我這一生最快樂的時刻!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藉著適當地使用手中的錢財,去幫助那些有需要的人,使 我們有分於永恆的祝福。親愛的,把錢財變成將來的「**朋友**」,我們可以確定當我們到 達天家時,會有一群透過我們的奉獻和禱告而幫助的「**朋友**」歡迎我們。

【金句】基督徒善用財物的最佳方法,乃是常常供給別人,藉此「結交朋友」。這也就 是積財寶在天上的方法(太六19)。——佚名

6月6日——「一個一個的引人歸主」

「他先找著自己的哥哥西門,對他說:『我們遇見彌賽亞了(彌賽亞繙出來,就是基督)。』」(約一41)

「腓力找著拿但業,對他說: 『摩西在律法上所寫的,和眾先知所記的那一位,我們遇見了,就是約瑟的兒子拿撒勒人耶穌。』」(約一 45)

大約在一百年以前,有一個基督徒名叫哈利配基。

他蒙主的恩典,開他的眼睛,看見他自己雖然沒有甚麼特別的恩賜,不會帶領許多人, 但是,至少總能一個人帶領一個人。

大的工作,他作不來,他只能注意一個人,他只會說,「我得救了,你也要得救。」他 抓牢一個,怎麼都不放,老是為他禱告,老是和他講話,總要等他得救了纔過去。結果到 他去世為止,總共得著了結結實實的一百多個人相信了主。

有首詩歌這樣寫著:

早晨我們播種,晌午我們播種,傍晚我們播種,播出神慈愛; 等候成熟日子,等候收割點鐘,我們喜樂滿懷,禾捆帶回來。 禾捆帶回來,禾捆帶回來,我們喜樂滿懷,禾捆帶回來。 禾捆帶回來,禾捆帶回來,我們喜樂滿懷,禾捆帶回來。

親愛的,願我們都有這個「禾捆帶回來」的喜樂經歷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安得烈和腓力在遇見主耶穌以後,立刻向自己的家人和朋友傳講祂。安得烈一信了主,就去帶領他的哥哥西門彼得來遇見主。雖然後來彼得是比安得烈更有恩賜的使徒,但是安得烈是引導彼得信主的人。腓力和拿但業是朋友,他也是自己先接受主,然後帶領朋友也來接受主。安得烈是去帶領他的弟兄,腓力是去尋找他的朋友,他們都是一個領一個的把人帶到主面前。親愛的,在你信主以以後,曾向多少人傳過福音?你曾否很清楚地帶領過人信主呢?

【金句】一個一個的引人歸主,這是基督徒最要緊的本分。有時候一個一個的談道,比 講給多人聽更具功效。——佚名

6月7日——「五塊錢的腳踏車」

「當叫眾人知道你們謙讓的心。主已經近了。」(腓四 5)

德國海關有一批沒收的腳踏車,在公告後決定拍賣,拍賣會中,每次叫價,總有一個十歲出頭的男孩以「五塊」開始出價,然後又眼睜睜地看著腳踏車被別人用三十、四十元買去。拍賣暫停休息時,拍賣員問那小男孩為什麼不出較高的價格來買。男孩說,他只有五塊錢。

拍賣會又開始了,男孩還是每次都以「五塊」起價,當然最後還是被別人競走。慢慢地,聚集的觀眾開始注意到那個總是首先出價的男孩,越來越多的人對男孩競價的結果產生了濃厚的興趣。

拍賣會快結束的時候,只剩一輛最棒的腳踏車,車身光亮如新,有多種排檔、十段桿式變速器、雙向手煞車、速度顯示器和一套夜間電動燈光裝置。這無疑是一輛難得的好車。 拍賣員問:「有誰出價?」

站在最前面,而幾乎已經放棄希望的那個小男孩還是站起來,堅定地說:「五塊」。此時拍賣會現場一片寂靜。所有人屏住呼吸,靜靜地站在那兒等待著結果。

這時,所有在場的人全部盯住這位元小男孩,沒有人出聲,沒有人舉手,也沒有人喊價。直到拍賣員唱價三次後,他大聲說:「這輛腳踏車賣給這位穿短褲白球鞋的小夥子!」

此話一出,全場鼓掌。那小男孩歡呼著舉上那皺巴巴的五塊鈔票,得到了那輛毫無疑問是世上最漂亮的腳踏車,臉上流露出人們從未見過的最燦爛的笑容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基督徒應有「謙讓的心。」阿福德(Alford)說,「謙讓」的希臘原文意「不嚴格要求合法的權益」。例如,某一樣東西也許是我們的,但我們不照著嚴格的、合法的權益去要求享用。親愛的,在你的生命當中,是否經常「謙讓」別人,而為了「成就」別人?

【金句】一個常常喜樂的人,一定是懂得「謙讓」的;不懂得「謙讓」的人,抓這抓那, 患得患失,必定喜樂不起來。——佚名

6月8日——「事奉帶進喜樂」

「殷勤不可懶惰。要靈裏火熱,常常服事主。」(羅十二11原文)

某次一位弟兄請求牧師把他名字從教會除掉,因為他覺得作基督徒沒有意思。

牧師問他,「你每天禱告嗎?」他答,「不會。」牧師再問他「你每天讀經嗎?」他答,「沒有時間。」牧師又問他,你有為主作見證嗎?」他答,「不懂。」

牧師已經清楚他屬靈的毛病,就說:可以答應你的請求,但在除名之先,你須替我作一件事。

今天下午二時,我約一位生病的弟兄,因另有約會不克前往,請你今天代勞。

這位弟兄因要急於脫離教會,也勉強答應下來。牧師為他找好了探望病人的經節,教導他禱告的話。他回家後,因係初次作這種工作,操練了一個上午,懇切禱告,求主同在。

下午依時前往,病人家屬開門見來人手持聖經,道貌岸然,歡呼牧師來了。這位弟兄直接被引到病人床前,心裏雖然緊張,但也只好照牧師教導而讀經、禱告。因神施恩憐憫,病人立見好轉,舉家一致感謝、讚美,歡樂異常。他帶著非常興奮的心情回到牧師辦公室,不再要求除名了,因他經歷了一次事奉的喜樂。

【默想】有人將今天經文生動地譯成:「決不可讓熱誠減退,要保持靈裏的火熱,常常服事主。」這節節神呼召我們每個作祂兒女的人,事奉該有「靈裏火熱」的情形。奧古斯丁(Augustine)說過這樣的話,作為他生活的守則:「對於我自己,我顯出一顆鐵硬的心;對於他人,我顯出一顆愛人的心;對於神,我顯出一顆火熱的心。」因此,當神的愛火在我們裏面一經點燃,叫我們有「火熱」(希臘原文 zeo,意沸騰、煮)的靈,使我們事奉滿有熱力。

【金句】「靈裡火熱」乃是一件長久的事,惟有如此,纔能「常常服事主」。我們應當避免一切屬肉體的熱心,應當讓聖靈這樣的充滿了我們的靈,以致祂能保守我們的靈火熱,不至當情感冷落時,靈也隨之而冷落,以致在主的工作上,也像有「拉不動」的情形。——倪桥聲

6月9日——聖經小常識「『耶穌』,『基督』和『以馬內利』」

「她將要生一個兒子,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,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。」 (太一21)

「說: 『必有童女懷孕生子,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。』(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『神與我們同在』。)」(太一23)

在《馬太福音》第一章裡我們看見主的命名——「**耶穌**」,「**基督**」和「**以馬內利**」。 這三個名字各有其意義,表明主是道成肉身,並顯明祂來到地上的使命:

- (一)「**耶穌**」(太一1,16,18,21,25)——這個名字在舊約希伯來文中即為約書亞,其 含義就是「耶和華的救恩」。這個寶貴的名字在四福音書中出現超過500次以上, 在新約中則出現了909次之多。主降卑為人,是為了救一切相信祂的人,將我們從 罪惡中拯救出來。
 - 哦! 祂是何等寶貝的救主!讓我們天天親近祂,我們有祂;何懼罪的權勢和能力!
- (二)「基督」(太一16,17,18)——這個名字是希臘文,在舊約希伯來文中就是彌賽亞,其意義就是受賣者(詩二2;四十五7;但九20)。因為祂擁有先知、祭司和君王的三種職份。《馬太福音》見證並且肯定「耶穌是基督」。祂來到世上,乃是為實現神救恩的計劃,完成神的旨意,在聖徒心中作王掌權,而將天國建立在地上(四17節)。
 - 哦! 祂是何等尊貴的救主!讓我們天天聯於祂;我們有祂,何懼與魔鬼爭戰!
- (三)「以馬內利」(太一23)——希伯來文原文意是「神與我們同在」。「以馬內利」希臘文為 emmanuel,這不尋常的名字是一個三合一拼合的名稱:「以馬(Emma)」就是同在,「內(nu)」就是我們,「利(e1)」就是神。這是神要藉著祂的降生成就祂救贖的計劃——叫我們蒙恩到一個地步,與神和好,和神同在,彼此交通,互相聯結,神與人合而為一!這是何等的福份、何等的寶貴!哦!祂是何等可親的救主!讓我們天天經歷祂的同在;我們有祂,何懼憂慮、苦難、鬼魔!

【默想】親愛的,願「**耶穌**」,「**基督**」和「**以馬內利**」,這三個美好寶貴的名字,不僅加強了你的信心及與神的關係;更是在生活中體驗中與祂的聯合。

【金句】在舊約裏,神是為祂的百姓;在福音書裏,祂是同祂的百姓;在書信裏,祂是在祂的百姓。這三個——神為我們,神同我們,神在我們——是神對人的經過與終局。 聖潔是永久的在天上,成內身於世上,居住於聖徒裏的。——佚名

6月10日—— 詩歌介紹「祂是一切最親」

- 一 祂是一切最親,我所一切最愛;人生平常所尋,人生終久所賴。
- 二 缺乏之時豫備,無倚之時扶持, 所有美時最美,無論何時信實。
- 三 無窮喜樂原因,年日移換不改; 祂是一切最親,我所一切最愛。

「惟有基督是一切,又在一切之內。」(西三11)

【詩人介紹】

這首詩歌的原作者很可能是潘湯(David Morrieson Panton, 1870~1955)。潘湯是神重用的僕人,對聖經的預言尤有見地。

這首中文是倪桥聲弟兄翻的。他翻的實在得很好。中文詩歌中的特點是「祂」字。倪弟兄是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,他和主的關係親密到連主的名都不用題,只說個「祂」字。似乎一說到「祂」,人人都應當知道「祂」就是寶貝的救主。如同當日馬利亞到墳墓那裏去找主,卻以為耶穌是看園的,就對祂說:「先生,若是你把祂移走了,請告訴我,你把祂放在那裏,我好去取祂。」(約二十15)。

【詩歌感想】

這首詩歌是以主為中心,其特點是向著主的感覺非常細膩、純淨、甘甜,且歌詞淺易近人。無論在何時何地唱此詩,甚至在萬籟俱寂中,都會把我們帶到與主親近的境界。因此,凡嘗過主恩滋味的人,都能同發此聲——「**祂是一切最親,我所一切最愛**。」此外,當我們唱這首歌的時候會覺得,我們和祂有了特殊的關係。何等的感謝「祂」!在這有限的人生,我們所享受的竟是「祂」無限的慈愛和甜美的同在。

這首詩歌令人印象最深刻的,就是「祂的信實與永不改變」。如《申命記》七章 9 節:「所以你要知道,耶和華你的神是神,是信實的神,向愛祂、守祂誠命的人守約並 施慈愛,直到千代。」與《希伯來書》十三章 8 節:「耶穌基督,昨日、今日、直到永 遠,是一樣的。」

回顧從前所追尋的,所倚賴的,我們發現只有主才是人生唯一的答案。當我們歷經人世滄桑——「缺乏、無倚」之時,但追憶主的豫備和扶持,不禁發出感讚——「祂是人生平常所尋,人生終久所賴。」哦,何等寶貴的一位「祂」!就是世上最美的文詞,也不能說出「祂」寶貴的價值;只能說:「所有美時,最美,無論何時,信實。」年日消逝,事物逐漸遞遷,只有「祂」永不改變,所以「祂」成了我們「無窮喜樂」的原因。

6月11日——「你正做什麼?」

「我們若活著,是為主而活;若死了,是為主而死。所以,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。」 (羅十四8)

有三個工人正在蓋一棟巨大的建築物,一個路人經過,好奇地問他們做什麼

他走近第一個工人問:「你在做什麼?」

「什麼,你瞎了嗎?」那個工人傲慢地回答:「我用粗糙的工具切割這堅硬的大石塊。 這份工作雖使我背部疼痛,但我正在發揮我的專長蓋房子。」

他很快轉頭去找第二工人。他問了同樣的問題:「你在做什麼?」

那個工人無心的回答:「我正在將這些大石塊打造成可用的樣子。這份工作很辛苦,但 我賺的錢能養活我的妻子與小孩。」

他走向第三個工人,問:「你在做什麼?」

「啊!你看不出來嗎?」他說著舉起手指像天,掩不住喜悅地說:「這份工作很榮耀,因我正在為神蓋一間大教堂呀!」

親愛的,你用什麼樣的心態看你目前的事奉?同樣的工作,可以有不同的態度。安靜在主前,為自己事奉或工作的狀況,重新思考一次,也求主修正我們不正確的心態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我們蒙恩以後,就完全屬乎主了,無論是活是死,「**總是** 主的人」。所以,我們的職業或事業,都是副業。惟有事奉主,才是我們的正業。

【金句】我們不要太強調基督徒生活的技術問題,但卻要注意到我們是「屬於基督的」這一基本的事實。我們所做的,乃是為著祂。我們為主而活,也為主而死。——倪析聲

6月12日——「重新開始」

「我的仇敵啊,不要向我誇耀。我雖跌倒,卻要起來;我雖坐在黑暗裏,耶和華卻作我的光。」(彌七8)

著名的發明家愛迪生有一個龐大的實驗室,但是一場大火卻造成了嚴重的損失,他一生的研究心血大半都付之一炬。

當他的兒子在火場附近焦急的找父親時,他看到已經67歲的愛迪生,居然平靜地坐著看 熊熊大火燒盡一切,愛迪生看見兒子,便叫他去找媽媽來,「快把她找來,讓她看看有生 之年,難得一見的大火。」

大家以為這場大火可能對他造成重大的挫折,但他說:「大火燒去了所有的錯誤,感謝神,我們又可以重新開始了。」

三個月後,愛迪生發明了留聲機。

親愛的,愛迪生的經歷對你有何幫助?你是否也曾或正經歷重大的打擊和損失,而把心中的痛苦告訴主,讓祂安慰你,並賜力量使你再站起來?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鼓勵我們,在人生的道路上,有時我們會跌倒,甚至可能跌倒得十分 厲害。但我們不要自暴自棄,心灰意冷,神的手會扶持我們,使我們起來;祂要作我們的 光,引導我們繼續走前面的路程。

【金句】神即使要叫你做一件小事,祂也必定為你預備你的需要。讓祂的剛強代替你的軟弱,你一定會看見祂藉著你行奇妙的事。——邁爾

6月13日——「要永遠謙卑」

「使你與人不同的是誰呢?你有甚麼不是領受的呢;若是領受的,為何自誇,彷彿不是 領受的呢?」(林前四7)

英國著名的戲劇家蕭伯納到俄國訪問,有一天他漫步在莫斯科街頭,遇到一位聰明伶俐的小姑娘,便與她玩了很久。

分手時,蕭伯納對小姑娘說:「回去告訴妳媽媽,今天與妳玩的是世界鼎鼎有名的蕭伯納。」

誰知小姑娘望了蕭伯納一眼,學著大人的口氣說:「你回去告訴你媽媽,今天同你玩的 是蘇俄小姑娘安妮。」

這使蕭伯納大吃一驚,立刻意識到自己太驕傲了。事後他感慨萬分地對朋友說:「一個 人不論有多大的成就,對任何人都應平等相待,要永遠謙卑。這個蘇俄小姑娘給我的教訓, 我一輩子也忘不了。」

親愛的,事實上,我們每個人所有的一切、所獲得的成就,都是從神白白領受的。既是如此,我們又豈可驕傲或趾高氣揚?所以,當我們自以為了不起或稍有成就時,想一想在神的面前,我們算什麼,神竟顧念我們,我們怎能不謙卑?因此,我們蒙恩的人,沒有什麼可以自誇、自負的,除了神的的救恩和祂的憐憫。有人說的好,「只要我們想到我們所行的及神為我們所成就的,驕傲便會消聲滅跡,只會留下謙卑的感戴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使我們與人不同的乃是神。因此,我們不該自誇,而且要將一切的榮耀都當歸與神。親愛的,當你知道憑自己是一無所有,一切都是神的恩典,你怎能不感恩?又怎能自吹自擂?

【金句】基督徒的美德,第一是謙卑,第二是謙卑,第三還是謙卑。——奥古士丁

6月14日——「無神者臨死的光景」

「那不信從神福音的人將有何等的結局呢?」(彼前四17)

【浮坦爾臨死光景】反對基督教最厲害的人浮坦爾(Voltaire),是位法國哲學家,當他臨死時,看到一個黑暗在他面前,他不願去,但那黑暗卻漸臨近。他很害怕,用手拒絕黑暗的迫近,卻是抵擋不住。黑暗漸往前進,他驚怕,眼睛睁大凸出,張口大喊:「我怕!我怕!」兩手想把黑暗推開,黑暗卻仍漸漸逼近他,就在這種恐懼、狂叫、凸眼的光景中斷氣了。陪伴他的一位護士小姐,嚇得魂不附體,從此不願作護士了。以後如果有人請她去作臨時特別護士,她先要問病人是不是個基督徒,如是無神派,她是一定不去。

【抓住甚麼】英國曾有父子兩個,皆是著名的無神派,著了很多的書,攻擊基督教,頗能迎合一般人之心理。一天父親病重,心靈不安,感覺人生虚空。在苦悶中掙紮,無神的觀念有點搖動。死亡臨近之時,更覺沒有安慰,不敢確信無神了!此時他的兒子,看見父親對於無神的信念將有動搖趨勢,恐怕影響父子名譽,於是大聲喊說:「父親!抓緊,不要搖動!」父親回答說:「兒呀!抓住甚麼?」真的,無神派的人臨終,可以抓住甚麼呢?甚麼可以使得到安慰呢?他沒有神,抓住甚麼呢?結果就是進入永遠的黑暗中,等候將來的審判罷了!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所有不信主的世人,將受神嚴厲的審判,他們的結局相當 悲慘。是的,對一個無神論的人而言,死亡是一切的結束,因此沒有一點的盼望。但是對 我們基督徒而言,離世卻是另一個美好的開始,為自己擁有這個寶貴的信仰獻上讚美吧! 親愛的,但願這個故事能再次提醒你更多去傳福音,讓人得著救恩,而使他們不成為該滅 亡的人。

【金句】渺小浮生,飄向無涯盡處,世情歡樂,轉瞬都成過去; 四周所見,都是風殘變故,懇求不變之神與我同住。 緊緊抓住,永恆的事物,輕握那些短暫之物。——《生命雋語》

6月15日——「一千四百通的電話」

「愛是···,不計算人的惡。」 (林前十三 $4\sim5$)

一對住在科羅拉多州基俄華鄉下的夫婦,打了一千四百通以上的電話,向丹佛新國際 機場的噪音熱線抱怨它們起降的飛機飛過他們家上空。他們對機場的官員說,他們將會不 停的打電話,直到航道改變為止。

如果我們估算一分鐘打一通電話,那麼一千四百通電話加起來,就是超過23小時的抱怨!對他們如此不斷的向機場抱怨是否有效,我們不予置評。不過他們的作法卻使我們思想到處理與人的關系方式。

親愛的,你有否不停指出別人犯的每個錯誤,卻從未思想這樣做對他們或對你有何意 義?或者你從不忘記別人得罪你的地方?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愛是「不計算人的惡。」「計算」希臘原文 logizomai 是與會計記賬有關,就是把事記下來,算在某人賬上,以免忘記。愛正好相反,而不記錄惡。愛是寬恕,什麼都不記在帳上。據說某位教會團體的領袖,他永不忘記別人對他的輕蔑與侮辱,這是他根本的弱點。他可能短時間內不計前嫌,但他給人的印象是始終不忘挖舊的瘡疤。這正是許多人也做的,常想起人家的惡,以致念念不忘。他們記住那些得罪他們的人——有的是真的,有的不過出於他們的想像。基督徒處理與人的關系,一切取決於愛。然而基督的愛與人的愛斷然不同,基督的愛能使我們饒恕人(太十八22),甚至能作到忘記別人所得罪的事。親愛的,在工作上,在家中,在教會裡,難免有被人得罪的情形,但不可「計算」別人的賬,否則容易跌倒。願我們藉著不「計算」人的舊帳,而彰顯基督的大愛。

【金句】求主助我,仁慈寬恕,百般罪惡,祢皆饒恕。求主賜我,如主之愛,記得要寬恕,也記得要遺忘。——《生命嵩語》

6月16日——「即時的話」

「叫人活著的乃是靈,內體是無益的;我對你們所說的話,就是靈,就是生命。」(約六63)

施達德(C.T.Studd,1860~1931)是維多利亞時代英國最傑出的板球選手,家喻戶曉,無人不知。然而,最令英國人感到震驚的新聞卻是,施達德和其餘六位與他一樣家境優渥並享有特權的青年人,加入了戴德生的行列,準備深入偏遠的中國內地,擔負傳揚福音的使命。他們就是歷史上著名的「劍橋七傑」。

當時施達德面臨家人和朋友嚴厲的反對。他哥哥責備他:「你根本就是大錯特錯!…你 眼睁睁地讓你母親心碎,你實在太不應該了!」

施達德回答道:「那麼,我們來尋求神吧!我不想憑著自己的意思到中國,我只願行神的旨意。」於是他們禱告,並將這件事交在神的手裡。

當天晚上,施達德睡不著覺,他似乎反覆聽見:「你求我,我就將列國賜你為基業,將 地極賜你為田產。」(詩二 8)這個經節雖然講的是基督,然而神卻用這句話呼召他去中國。

他回憶說:「當時我知道是神向我說話,而我也領受了這個前進中國的使命。」

當時他因這句話得著加力,隔日卻猶豫不決起來。但他願意尋求神的指引,在火車站就翻開聖經,讀到《馬太福音》十章 36 節:「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裡的人。」這時主又再一次說話,於是他下定決心要去中國。施達德回應了主「即時的話」,先在中國服事,然後到達印度,最後去了非洲,為基督在萬邦中得了許多果子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主這裏說的「話」,是指即時的、應時的和主觀的「話」 (希臘原文 rhema);我們所讀聖經上的話,乃是常時的和客觀的「話」(logos),必須轉 變成我們個人主觀的話,才能對我們產生效益。親愛的,你是否經常實際的經歷祂話語的 即時性、應時性?

【金句】許多人把聖經放在他們的腦袋裏,或是放在聖經包裏,可是我們總得把它從腦袋中往下移入我們的心裏。——慕迪

6月17日——「聽主的話」

「聽命勝於獻祭;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。」(撒上十五22)

二十世紀初,神在中國興起了許多傳女道人。神的使女余慈度(英文名為 Dora Yu,1873~1931)是最早没有接受西方差會的經濟支持,而是憑信心生活的傳道人之一。她在中國教會歷史的發展中,扮演了重要的角色。她所結的屬靈的果子,如被神大用的僕人倪析聲、趙世光等人,都是因她蒙恩得造就。

余慈度姊妹是獨生女,家境富裕,大學畢業後送她到英國讀醫科。當船快行至法國馬賽時,神對她說:「妳愛我嗎?妳回去傳道。」她說:「主啊!我學好醫科回去傳道也可以啊!醫病傳道更有果效啊!」但記著,主說的話不改變,只有我們改變,我們要順服神的話。她和神爭執了很久,最後終於順服了,於是換船回上海。她父母得知此消息,到碼頭等她,要她再坐船回英國,否則就脫離父女關係。她禱告後,流淚說:「我只有順服主。」

然後,她就在上海的郊外租一民房傳福音。她每一次講道後,地上都是一灘一灘的淚水。後來,上海有一大禮拜堂請她去牧會,同樣一篇信息,她在郊外講時會讓人感動,而在幾千人的大禮拜堂中卻無反應。於是,就問主怎麼回事?主說:「誰叫妳來的?回去!」她就聽主的話回郊外去。雖然她在郊外傳道,但造就了許多被主使用的傳道人。

余慈度姊妹講道和事奉的能力,在於她渴慕追求聯於元首基督。她常在禱告中向神如 此祈求:

- (1)求神「一直保守我活在屬天的境界裡;」
- (2)求神「使我不住地向罪算自己是死的,向神算自己是活的;」
- (3)求神「賜給我順服的靈,像嬰孩般遵從神的旨意;」
- (4)求神「使我常常被神佔有,常常考慮到別人的需要;」
- (5)求神「用祂的愛浸透我,好使她能夠像神一樣去愛人;」
- (6)求神「使我以神的觀點去看今世的事物,一直儆醒等候主榮耀的再來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的經節對我們每個人都是一種挑戰。正如撒母耳對掃羅所說的話,順服神 最為重要,單是著重獻祭,是不足的。親愛的,你能否配擔負神的使命,合乎神心意的工 人,乃在於你是否聽從神的話,順服神的旨意?

【金句】神不會將祂的聖靈給那些渴望被充滿的人,而只給那些順服的人。——戴德生



6月18日——「魔鬼未曾偷懶」

「務要謹守,警醒。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,如同吼叫的獅子,遍地遊行,尋找可吞吃的人。」(彼前五8)

有一位老姊妹,她對任何人都有贊美的話可說,即使對無賴,她也有她的贊詞。

這位老姊妹總是看事情的光明面,她喜歡找優點,而不願吹毛求疵。

她的一個朋友受不了她這種樂觀的態度,有一天跑來問她:「你認為魔鬼怎麼樣?你對它該無稱贊的話可說了吧!」

不料這位老姊妹思索了片刻之後,用那老人特有的顫音說:「對於魔鬼,有一件事我必須誇贊地,魔鬼永遠忠於職守!」

這話一點不假,魔鬼一如吼叫的獅子,到處遊行尋找可以吞吃的人,牠永遠忠於職守。我們假如不穿上神的全副軍裝(弗六11),就很快會為撒但所擊倒!潘德科說的好:「一個人如果對世界的本質或特性毫不察覺,對我們的仇敵魔鬼的動機和攻擊又掉以輕心,就會漫不經心,或輕率隨便地生活。但那些以耶穌基督的眼光來理解生命的人,他們對生命一定會有一個嶄新的態度,一個截然不同的眼光,其特點就是謹守持重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基督徒日常的生活,正不斷在進行著一場屬靈的爭戰,所以我們需要提高警覺,識破魔鬼的詭計。因為在這裏,彼得形容魔鬼為吼叫的獅子;牠主要的工作,就是以不同的方式,逼迫神的子民。因此,瞭解了撒但可能帶來的毀滅性,我們必須依靠神的力量「**謹守,做醒**」——「**謹守**」按希臘原文意指保守心中的警備、清明;「做醒」是指不沉睡,而對仇敵的工作應付得迅速敏捷。親愛的,如果我們每天都保持「**謹守,做醒**」,我們一定就能辨明魔鬼狡猾的陰謀,而隨時準備好,去面對牠一切的攻擊。

【金句】撒但有三種詭計,我們必須防備:第一種,牠要動員一切力量使我們「遠離」 基督;第二種,牠要盡力使我們「疑惑」。當我們能勝過以上兩種的攻擊,而仍能為神 的兒子作見證時,牠就用第三種詭計:「破壞我們的名譽」,和「誹謗我們的見證」。 ——慕迪

6月19日——「拒絕撒但的十個禮物」

「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。」(弗四 27) 「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,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。」(弗六 11)

「魔鬼」又叫「撒但」。「魔鬼」原文字義是「控告者」或「毀謗者」,「魔鬼」喜歡在神面前控告屬神的人(啟十二10),又在人面前毀謗我們(啟二9);「撒但」原文字義是「對頭」,「敵對者」,牠高抬自己,想要與神同等(賽十四14),不僅抵擋神、與神作對,並且也與屬神的人為仇為敵(彼前五8)。因此,牠世世代代的工作,就是毀謗神,敵對神,毀謗人,敵對人!其實撒但更喜歡在人心,利用人的私慾和罪性,來啟動牠迷惑人的工作。

下面撒但的十個禮物,來自於人的罪性和軟弱,而牠把這些惡念或負面的情緒放在人心裡,使人與神的關係破裂,並且傷害了他人,也更傷害了自己。因此,當你一有這些念頭的時候,務必要拒絕。

- 一、拒絕「驕傲」——是撒但欺騙你遠離神,來墮落你。
- 二、拒絕「仇恨」——是撒但用敵對的心靈,來污穢你。
- 三、拒絕「自卑」——是撒但用別人的優點,來貶低你。
- 四、拒絕「憂慮」——是撒但用未知的境遇,來嚇唬你。
- 五、拒絕「憤怒」——是撒但用他人的過錯,來激怒你。
- 六、拒絕「煩惱」——是撒但用過多的擔心,來折磨你。
- 七、拒絕「孤僻」——是撒但用自我為中心,來挾制你。
- 八、拒絕「衝動」——是撒但用自我的放縱,來傷害你。
- 九、拒絕「後悔」——是撒但用過往的犯錯,來控告你。
- 十、拒絕「忌妒」——是撒但用錯誤的情緒,來誘騙你。

親愛的,接受撒但的這些禮物,你的心田就會荊棘雜草叢生,人生的道路也將越走越 迷失。拒絕撒但的這些禮物,而讓神來掌管你的情感和情緒,你的心田必要充滿聖靈所結 的美好果子(加五22),且滿了香氣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拒絕撒但的這些禮物,就是不給魔鬼留地步,使牠無機可 趁;並且拒絕撒但的這些禮物,也就是穿戴神所賜的軍裝,抵擋魔鬼,牠就必離開我們逃 跑了(雅四7)。

【金句】你不能阻擋鳥飛過你的頭,但能阻擋牠在你頭上造窩。——馬丁路德

6月20日——詩歌介紹「我對撒但總是說不!」

我對撒但總是說不,我對父神就說是! 好叫我主所有佈署,全得成功不受阻。 當我這樣聽主號令,求主賜給我權柄, 使我滿有能力聖靈,成功主永遠定命。

「故此,你們要順服神。務要抵擋魔鬼,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。」(雅四7)

【詩人介紹】

和受恩姊妹是一位認識神頂深的人,她曾作多首詩歌,都寫出了她在主面前深刻的經歷和美好的學習。每逢人有疾病時,即使是傷風小病,她總以「你知道為甚麼嗎?」相詢,很多弟兄姊妹因而蒙光照學到功課。一次,和受恩姊妹病在某上,她的同工離開她到別的地方去,錢也沒有,廚子也因事回家去了。她在床上一直禱告神,為甚麼她這次會生病,神就給她看見,這不是出乎神的,不是個人的問題,乃是仇敵的攻擊。她就對主說:「如果是我錯了,就可以病下去;如果是撒但的攻擊就病不得。」她已發了四天熱,並且熱度很高,但她立刻起來。就在此時,她寫了「我對撒但總是說不,我對父神就說是」一詩,寫完了就出去做事,病也好了。

有一次,倪弟兄住在和受恩姊妹家中,忽患重病,當時不只身體不適,並且有幾件事情弄不好。和姊妹前來看他,他把自己的情形告訴她,每當他說一句,她總是注目對他說:「基督得勝!」倪弟兄說:「外面的病我不怕,我裡面的事情沒有弄好,叫我想起來就發冷汗,實在過不去了。」她還是說:「基督得勝!」他說:「不是這麼說,對仇敵可以說基督得勝者;對於罪,是因靠主的血洗淨了;對於疾病,也可說是因基督擔當了,這都可以說基督得勝,然而我自己出了事,事情沒有弄好,怎能說基督得勝呢?」但和姊妹仍是說「基督得勝」!接著姊妹又讀了兩節聖經,倪弟兄這時才真清楚「基督得勝」的意義了。從前他只不過有聖經知識,不過是蘆葦兵器,毫無用處,現今才知「基督得勝」包含得何等大!無論對仇敵,對罪,對病、對事務皆包括在內。和受恩姊妹因著一次次地受神對付,所以最明白神的旨意,也深認識基督得勝的價值。願我們能靠著基督得勝,滿有能力聖靈,對撒但說:「不!」,拒絕牠一切的攪擾。

【詩歌感想】

哦!求神開我們的眼睛,叫我們能真看見撒但在人身上的迷惑,更叫我們認識神的工作。 神的兒女真要起來,厭煩撒但,責備撒但,向著牠一直宣告:「不!」堅持著拒絕和反對的 態度,「好叫我主所有部署,全得成功不受阻」。也許當我們完全順服神的時候,就有許多 試探與患難臨到,但是我們需要有一個堅定的態度,不論將受如何苦,仍要對父神說: 「是!」無論甚麼威脅引誘,不會使我們一回頭。

6月21日——「美好一日的十件『將』」

「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;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,所以你要揀選生命,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。」(申三十19)

- 一. 今天我將要在靈命上有長進(詩七十三 28)——今早我要花時間讀經、禱告,先與神交通,然後再出門辦事。我也要抓時間閱讀一些屬靈的書籍或有啟發性的文章。
- 二. 今天我將要順服神的靈引導(羅八 14)——面對徬徨的事,我要在安靜中聽到神的聲音, 向我啓示:「這是正路,要行在其間。」(賽卅 21)
- 三. 今天我將以「願人怎樣待你們,也要怎樣待人」(太七 12)——我要對每位遇見的人實踐這個「愛人如己」的黃金法則。
- 四. 今天我將不以福音為恥(羅一 16)——我決定至少向一個人傳福音,因傳福音是我的天職。
- 五. 今天我將謹慎說話(雅三 2)——我會小心用語,把守口舌,而拒絕一口兩舌;更明確地說,在話語上沒有過失。
- 六. 今天我將要為一個遭患難的人打氣 (林後一4)——我將以笑容、話語、安慰的用詞,而幫助正在生命中掙扎的人。
- 七. 今天我將留心行善(多三 8)——我將做一切合乎神旨意的善行,包括熱心公益,做對人有益的美事。
- 八. 今天我將要善待我的身體(提前四 8)——我要操練自己的身體,並只吃健康的食物,將 我的身體榮耀神。
- 九. 今天我將求神祝福我的仇敵(羅十二 14)——如果有人逼迫我,以嚴厲的言辭相向,或 待我不公,我選擇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,並且悄悄地為他禱告。我知道他們可能是我 的家人、鄰舍、同事、或陌生人。
- 十. 今天我將要饒恕人(西三 13)——我將原諒帶給我傷害或痛苦的人,而能像神那樣饒恕我——饒恕且忘記(forgive and forget)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摩西激勵神的百姓,要揀選生與福的道路,而委身於遵行神的話語。神從不強迫人順從祂的旨意,但人的選擇乃是在生命與死亡之間的取捨,因而決定是否可以繼續蒙福。親愛的,今天你的選擇是什麼?

【金句】真基督徒都是實行家。——賈玉銘

6月22日——「瑪麗鐘士和她的聖經」

「我何等愛慕祢的律法,終日不住的思想。」(詩一百十九97)

今天世界大部份地方,想得到一本聖經是非常容易的,因為到處都有賣,甚至許多宣 道機構更免費贈送,如基甸會、佩帶聖經會及許多教會。有的人且擁有兩三本。

可是在十九世紀初,卻不是這樣方便。英國產煤盛地威爾斯,有一個年輕女孩子名叫瑪麗鐘士(Mary Jones,1784~1866),她一直很渴慕擁有一本屬於自己的聖經。但因家裏很窮,她開始到各地做各種臨時工,一方面省吃節用,經過五年之久,終於積蓄了二十先令,正好是當時一本聖經的價錢。但是她所住的地方卻沒有賣聖經的。瑪麗毫不灰心,跋涉二十五哩到另一鄉村,因她聽說那邊的牧師多了一本聖經。查理斯牧師對她那種渴慕真理、堅決意志的表現,深受感動,遂將一本聖經贈送給她。

這女孩子為了擁有一本聖經百折不撓之精神,點燃了星星火花,促使一群英國的基督 徒協力創辦英國海外聖經公會,簡稱英國聖經公會。該會自 1804 年在倫敦成立後,百餘 年來,除出版與銷售聖經外,並已將聖經譯成數百種語言,工作佈滿全球。

瑪麗鐘士那本破爛的聖經,至今仍被收藏在該會之紀念館供人參觀。讀完這段故事, 願瑪麗鐘斯對聖經的渴慕之火重燃你我之心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提到「我何等愛慕祢的律法。」在《詩篇》一百十九篇,詩人表達對神話語的喜愛、愛慕。詩人形容自己對主話語如此的熱愛和渴慕,而終日不住的思想。以至於他得著智慧、通達、正直。親愛的,你有多愛慕主的話?是否願否花更多時間,來思想祂的話呢?

【金句】讓我們相信神的話實在是充滿了點活的力量,能使我們剛強,快樂地盼望並接受從神那裡來的恩典。最要緊的,神的話能帶領我們與那活的神每天都有蒙福的相交。 ——慕安得烈

6月23日——「滿了注記的聖經」

「祢看我怎樣愛祢的訓詞。」(詩一百十九159)

和受恩教士在遺囑裡,把所有的東西都給了倪弟兄。當然除了一本滿了她的注記的舊聖經之外,再沒有留下什麼。

這本寶貝的聖經,從福州寄到上海倪弟兄手中時,他在裡面看到一段禱告的話:「哦,神阿!賜給我一個完全沒有遮蔽的光照,使我認識自己的本相。」在那空白的首頁上,她寫了「為我無所求,為主求一切」的話。

這一本聖經在和受恩教士的手中滿了注記,說出她愛神的心,而殷勤地讀神的話。因此她讀神的話滿有亮光,而這一本聖經對她是打開的。但願我們也能如此蒙恩。

此外,這一本滿了注記的聖經是她所有的東西,惟一的產業;因為這一本聖經給她享受了基督的豐富,遠勝屬地的富有。她注記的聖經見證了——

「祢口中的訓言,與我有益,勝於千萬的金銀。」(詩一百十九72)

「我愛祢的命令,勝於金子,更勝於精金。」(詩一百十九127)

【默想】詩人在《詩篇》一百十九篇提到「**愛**」這個字,一共十八次。從詩中,我們可以發現「**愛**」神的心,使我們「**愛**」讀神的話,「**愛**」傾聽祂的聲音。當我們默想神的話語時,自然會湧出「**愛**」神的心,並且「**愛**」與祂親近。盼望我們像和受恩姊妹一樣,一生盡心竭力地去追求神的話語;並且學習因「**愛**」祂,而讓祂的話成為我們生活的指南。

親愛的,神的話語是過純潔生活的惟一、絕對引導。所以,你願意花時間好好學習、進入神話語的豐富嗎?神的話語在你的生活中,而是否佔據重要的地位?

【金句】聖經如金礦,愈開愈深,愈深則礦苗愈多亦愈好。一個最長壽,最聰敏,最勤學的人,用其畢生之力開掘這礦,到他臨終的時候,他只能說我得了一點點。——司各脫

6月24日——「讀經之法」

「這地方的人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,甘心領受這道,天天考查聖經,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。」(徒十七11)

【三「得」的讀經之法】馬丁路德以一個比喻回答之。他說讀聖經如同搖蘋果,首先搖動整棵樹,使最熟的果子掉下來;其次搖動大枝,收集落下來的蘋果;再次搖動較小的枝子;然後搖最小的枝子;最後才尋找留在樹上的,個別去摘。他解釋說:「首先要研讀整冊聖經、快讀;其次搖大枝,是對每一卷書殷勤研究;搖較小枝乃對每一章書的研究;更小枝是指每一段落的研究;最後的是思考每一個詞的意思。」

此外,他常說要明白神的話,非親自經歷不可。因此,基督徒讀神的話,需要有三個「得」:第一是「懂得」,我們如果不懂得神的話,那讀有甚麼意思呢?第二要「記得」,把祂的話藏記在心,免得我們得罪祂。第三是「覺得,意思就是在神的話語上有經驗,不是一套空泛的理論,乃是我們實實在在的經歷;把神的話作為我們的生命,成為我們的生活,這就是「覺得」。

【按次序的讀經之法】戴德生從年少的時候,就按次序有系統的讀聖經。他在六十八歲作見證說:他四十年之久,讀過聖經從創世記到啟示錄四十遍,大約每天讀舊約三章,新約一章,詩篇一篇。有時因思想貫串,讀得多些;有時因為多默想,讀得少些。每年總把聖經讀一遍。在他看來,讀聖經不但養活靈性,而且作他生活工作的指導。聖經於他,真是腳前的燈,路上的光。

此外,他生平習慣早起、守晨更。無論在任何環境中,決不改常。因此,他說:「那有先開音樂會,然後才調和樂器呢?每天讀經、祈禱,先與神調和,然後再與人見面、辦事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我們對於神的話,應該:(1)有渴慕的心,而「**甘心領受**」;(2)殷勤追求,而「天天考查」;(3)慎思明辨,而「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」。親愛的,你是否渴慕神的話,天天查考?

【金句】解經的秘訣無他,乃是用功讀聖經,用功再用功。—— 摩根

6月25日——「我得先請問神一下!」

「你們祈求,就給你們;尋找,就尋見;叩門,就給你們開門。因為凡祈求的,就得著;尋找的,就尋見;叩門的,就給他開門。」(太七7~8)

【見證 1】有位姊妹,在她的著作裡寫道:「我母親不是個多愁善感的人,然而至今,我仍記得母親時常上三樓,進入一間小屋祈禱。每次歷時數小時之久,而且經常是在晨光曦微時便開始。當我們有些事向她求教的時候,她總是喜歡說:『我得先問一下神!』」

【見證 2】知名的政治家羅伯特皮爾(Robert Peel),一日曾被人發現在一堆信件前面肅然祈禱。一位朋友正好闖入,目睹此景,立即向皮爾道歉,表示不該在皮爾私下禱告的當兒打擾他。皮爾說道:「不,這是我公開的禱告。我正將國家大事交託給神,因為我個人是無能為力的。」世間大凡是身負重責的人,很多是倚賴神的幫助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提到「祈求」、「尋找」和「叩門」——這是指我們的禱告應該專一的祈求,多次、多方的求問(尋找),迫切的要求(叩門),直到得著神的答應為止。「祈求」、「尋找」和「叩門」,都是禱告,但一步比一步深,一步比一步更迫切。而我們的「祈求」是要有專一的目標的;「尋找」是要仔細花工夫的;「叩門」是要有實際的行動的。這三個詞原文的時態顯示這三個動作都是「持續不斷」的,而且是命令句,應該翻譯成「要祈求、要尋找、要叩門」。這表明無論何事,神要我們禱告。因為神作事的原則乃是:我們先禱告,然後神才答應「得著」、「尋見」和「開門」。因此,雖然「祈求」、「尋找」和「叩門」都是神要求持續不斷的命令,但也都是滿帶著神的應許和保證。

【金句】天上充满了地上所需的生命、能力和福氣,而地上的禱告就是帶下那些福份的能力。—— 慕安得烈

6月26日——「無誤的引導」

「我要定睛在你身上引導你。」(詩三十二8原文)

有些登過阿爾卑斯山的人告訴我,當他們走到危險的地段時,嚮導會把他們和自己繫 在一起,嚮導走在前面,其他的人則緊跟在後。

為什麼呢?因為那段路徑必須先通過「梅莫斯洞」,洞內有許多陷阱,而且有一條無底深淵,若沒有嚮導或亮光,無人能安然通過此路。

同樣地,基督徒也該讓神無誤的引導緊繫在一起,被祂安全地帶領著。世界如曠野, 我們無法自行穿越。若有人以為自己不需要聖經的光照和聖靈的引導,就可以獨力通過這個惡濁的世界,這種人未免太愚昧了!

其實,神差遣聖靈來引導我們通過人生的短暫旅程。雖然我們有時會落在不容易和困難的環境中,但聖靈卻能給我們內心的平安與喜樂,這經歷不會隨著外面環境而波動的。 我們若不把自己交託祂手中,聖靈的引導,肯定會有挫折和不愉快的經歷!

親愛的,願我們天天順服聖靈的指示,讓祂引導,使我們認定方向,而勇往直前。有 首詩歌這樣寫著:

> 祂帶領我!此意何美!此言何等滿有安慰! 無論何在,無論何作,仍有神手來帶領我; (副)祂帶領我,祂帶領我,祂是親手在帶領我; 無論如何,我都隨著,因祂親手在帶領我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神親密的看顧我們,因祂定晴在我們身上,使我們不致走錯路。所以,我們多麼需要敏銳的感覺,注意並順從聖靈的帶領。

【金句】當我們行走一條康莊大道,覺得悠然自得的時候,如果有人牽我們的手,助我們一臂之力,我們多半會不耐煩的甩掉他;但當我們在黑暗的荒山野嶺迷了路,風暴將到,筋疲力竭,如有人伸手扶持,我們會很感激的依附他。神也要我們覺得,人生的道路是艱辛迷惘的,以致我們學習感激地倚靠祂。因此,祂想辦法把我們的自信拿走,好信靠他自己——屬神的人的人生秘訣。——巴刻

6月27日——「清理垃圾」

「不但如此,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,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實。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,看作糞土,為要得著基督。」(腓三 8)

在一條髒亂的後巷,有堆腐臭難聞的垃圾,裡面有數百隻蛆在翻來覆去。忽然有個清道夫拿著掃帚走過來,要把這推垃圾清理掉。

這群蛆大為慌張,立刻召開了緊急會議。決議要從它們擁有的這堆東西中,分給那人一 點。

可是那個清道夫根本不理睬,狠命地一掃,垃圾就去掉了十分之一。

蛆想那人一定是嫌少,就忍痛說:「我們分給你三成,行不行?」

只聽到「嘩!」的一聲,清道夫又掃了一大片。

蛆於是不願意的說:「好好,四六分!」

最後,蛆提議,說:「如果不行,二一添作五!」

但是清道夫毫無反應, 硬要收拾乾淨。

這群蛆想不通說:「這就奇怪了!清道夫究竟圖的是什麼呢?他竟連這麼好的東西都不要!」

世人是因為對世事世物持有相反的價值觀,所以用盡一生心血去爭奪名利、地位、金錢等。他們和這群蛆又有何不同?他們自以為擁有的是珍寶,然而主耶穌說:「人若賺得全世界,賠上自己的生命,有甚麼益處呢?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?」(太十六 26)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保羅信主之後,他的心思,他的意念,他的愛好,他的志向,有了徹底的轉變。所以,他拋棄萬事,因為與基督耶穌這至寶相比,萬事都是沒有價值的,如同「糞土」。親愛的,你是否像保羅一樣,認識主至高的價值?你能否把丟棄的屬世享樂當作「糞土」嗎?

【金句】我的心若充满基督,我的眼與我的心就不會去管世界上無謂的事物。——達秘

6月28日——聖經小常識「認識主的三個『到底』」

「主神說:『我是阿拉法,我是俄梅戛,是昔在、今在、以後永在的全能者。』」(啟一 8)

新約聖經「到底」在希臘原文(tello)有兩個意思:(1)指時間上的到底,即恆久不斷,到最後;(2)指程度上的到底,即達到極點,故也可譯為「到最完全的地步」。主耶穌對我們的「愛」,「拯救」和「堅固」,兼含這兩個意思。

(一)愛我們到底——「逾越節以前,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;祂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,就愛他們到底。」(約十三1)

這裏指出主愛我們的愛是愛到底的愛。因為過去,現在,以至將來,祂的愛都不會改變。祂的愛比死堅強(歌八6),故任何人、事、物,都不能使我們與祂的愛隔絕(羅八35)。有時我們在軟弱、下沉時,往往會懷疑主到底還愛不愛我們,甚至不敢來親近主。但是主的話是說:「**愛他們到底**」。所以,我們大可不必再顧慮自己的情形如何,只管靠著祂到底的愛,時刻坦然無懼的來親近祂、享受祂!

(二)堅固我們到底——「**祂也必堅固你們到底,叫你們在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日子無可責** 備。」(林前一8)

這裏是指主我們給的擔保——「**祂也必堅固你們到底**」。因為誰也不能把我們從主手中奪去(約十 28)。在生活中,有時我們缺乏信心,對神懷疑、埋怨,但是祂要堅固我們到底,加力量給我們,使我們不至於動搖。所以,我們當知道所信的是誰(提後一12),也當深信祂能保全我們所交付祂的,好叫我們在耶穌基督的日子無可責備!

(三)拯救我們到底——「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,祂都能拯救到底;因為祂是長遠活著,替他們祈求。」(來七25)

這裏指出主的拯救是全備、完整、完全的,並拯救到極點,且拯救直到永遠。保羅說:「**祂曾救我們…,現在仍要救我們,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**。」(林後一 10) 主拯救的能力,在過去、現在、將來,都是同樣有效的。因為祂在天上神面前,作我們的大祭司,替我們代求,使我們在一切境遇和景況中得著拯救。主的救恩是何等恆久而完全!所以,我們當不信靠自己,只信靠祂!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主行事有始有終,凡是祂所開始的工,祂都必成就;因為 祂是阿拉法,是俄梅戛,是始,是終,是到底的神!所以,我們可以全然安息,將自己交 託給祂!

【金句】人對於神的認識,必須真有經驗,方為真認識。——賈玉銘

6月29日——「總有一天會征服它」

「我被聖靈感動,天使就帶我到一座高大的山,將那由神那裡、從天而降的聖城耶路撒 冷指示我。」(啟廿一10)

在一九二四年,英國一個探險隊攀登喜馬拉雅山的最高峰額非爾士峰,結果失敗,回 到倫敦,就把這山峰的照片放大掛在牆上,招待記者,讓大家來看。

隊長說:「我們本來要征服這山峰,結果被山峰征服了,我們失敗了,今天我把這山峰放在這裏,我要正告大家:我們總有一天會征服它,為什麼呢?因為這山峰雖高,卻已固定不能成長,它永遠只有這樣高了,但是我們人是不斷的進步、不斷的成長,我們的經驗不斷的累積,有一天總會把它征服。」

親愛的,我們不要把所遭遇的困難,看為是了不起的困難,以為沒有辦法克服它。困難只有那麼大、那麼高,你不要怕,靠主的恩典,靠主給你的信心和能力,天天成熟壯大,長大成形,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,你就能克服它。有首詩歌這樣寫著:

我今面向高處直登,天天努力,天天上升; 在我途中,我惟禱祝,使我立足更高之處。 (副)扶持我,使我上升,憑信站立天的高峰; 更高生活我己可睹,使我立足更高之處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,使徒約翰看到「聖城耶路撒冷」的異象,則須上到高大的山。我們若想要看見屬靈的異象,得著神的啟示,也必須要出代價,登上屬靈的高山。此外,今天這首詩歌激勵我們每一個人信了主之後,絕不能坐下來,自暴自棄或自滿自足,以為這就夠了。因為主的生命定規要催促我們向高處直登,帶領我們登峰造極。所以,願我們靠主恩,天天努力,天天上升,過更高的屬靈生活,直等到得著從上面召我們來得的獎賞。

【金句】我們中間沒有多少人真是盡我們所能的活著。我們留戀在平地上,因為我們怕 攀山越嶺。山程的崎嶇、峭峻,寒了我們的心,因此我們終生耽擱在霧谷中,從不會了 解山頂上的佳境。

啊,寬容自己的損失何其大啊!只要我們肯決心登高尋求神,前面有更大的榮耀和祝福 等著我們。——密勒

6月30日——詩歌介紹「主使我更愛祢」

- 一 主!使我更愛祢,和祢更親密,為祢名更熱心,向祢話更信, 對祢憂更關心,因祢苦更貧,更覺得祢看顧,更完全順服。
- (副) 求主天天扶持我,給我力量保守我,使我一生走窄路,使主心滿意足。
 - 二 主!使我更得勝,向祢更忠誠,在祢手更有用,對祢仇更勇, 受苦更為忍耐,犯罪更悲哀,更喜樂任怨勞,更完全倚靠。
 - 三 主!使我更屬天,更常見祢面,更愛慕祢再來,更想祢『同在』, 更願意處卑微,更輕看高貴,更為不顧自己,凡事更像祢。

「耶穌對西門彼得說:『約翰的兒子西門,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?』」(約廿一15)

【詩人介紹】

這首詩歌的作者是布立思(Philip Blissr, 1838~1876)。1869 年,他在芝加哥遇到慕迪(D.L. Moody),使他的生命起了大轉變。不久他遇到了另一位佈道家韋德(D. W. Whittle),便結伴到處巡迴佈道。

布立思是深知主愛的人,他寫了許多感人的福音詩歌。他所寫的詩歌特點是:主題廣泛,靈感豐富,詞曲并茂,通俗易懂,就地取材。一件偶然的事故、一篇感人的講章、一節經文的啟發,都是他的題材,且歌詞、旋律能同時在腦中形成。當他的福音詩集出版後,獲得一筆為數不小的稿費,雖然他並不富裕,但是仍把這筆款子全部奉獻,為著傳福音用。

【詩歌感想】

這首詩歌「主!使我更愛你」,激勵我們在基督裡求得更深的長進。這首詩歌每段開頭一句都是「主使我」如何如何,而副歌末了一句卻是「使主心滿意足」。是的,一切真實的追求都是主恩典作在我們身上,都是「主使我」,而最終的目的是使主得滿足。但這難道不是一件令人稀奇的事嗎?主的滿足竟然與我們息息相關!好像說,別的什麼都不能叫祂滿足,在祂心的深處有一個那麼深的切望,必須由祂所救贖的人——祂的新婦——來滿足。為著這個奧秘的愛,主就不計代價地在我們身上做許多的工作,使我們逐漸被改變直至與祂相符。但願我們都活在這一種的愛裏,阿們!

另外,這首詩歌共有三節,每節有八個「更」字,共計有二十四個「更」字,這是其特點。這個「更」字使一切有了無限的可能性——感謝主,我們和祂的關係永遠有個「更」! 祂永遠不會對此叫停,祂也永遠不允許祂所愛的人老舊或自滿,祂要一直一直往前往深往高處帶領我們,永無止境! 但願這個「更」使我們一直新鮮,一直進前,無瑕自滿,也無從衰殘!